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优质9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一

卖方（甲方）：

联系方式：

买方（乙方）：

联系方式：

卖方公证人（甲方公证人）：

联系方式：

买方公证人（乙方公证人）：

联系方式：

根据《xxx合同法》及《xxx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所售房屋位于（路号），号楼，东单元六楼东户，主房建筑面积平方米，储藏室平方米，水电暖及通信设施均齐全。

1、甲方自愿将房屋出售给乙方；

2、乙方自愿购买上述房屋；

4、甲乙双方公证人系与双方无任何血缘关系的xxx合法公民，且对该房屋买卖的有关事项清楚明确。

甲乙双方约定房屋的成交总价格为（人民币）元整（大写：元整）。该价格包括附属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的转让费用。

6、待房产买卖手续办理完后，水表、电表、煤气表、天然气表、有线电视等相关设施的更名手续应由甲方协助办理。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二

乙方（流入方）：_____

双方同意对甲方享有承包经营权、使用权的土地在有效期限内进行流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正、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甲方同意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县（市）_____乡（镇）_____村_____组_____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从事_____生产经营。

甲方采用以下第转包、出租的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_____。

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不得超过承包土

地的期限。

甲方将承包的耕地_____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位于_____。

(一) 乙方同意每年___月___日前分___次，按_____元/亩或实物_____公斤/亩，合计_____元流转价款支付给甲方。

甲方应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乙方应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回甲方。

交付、交回方式为_____。并由双方指定的第三人_____予以监证。

(一) 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和补偿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 协助和督促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合理、环保正常使用土地，协助解决该土地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 不得将该土地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再流转。

(一) 按合同约定流转的土地具有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自主生产经营权，经营决策权，产品收益、处置权。

(二) 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用及补偿费用，不得擅自改变流转土地用途，不得使其荒芜，不得对土地、水源进行毁灭性、破坏性、伤害性的操作和生产。履约期间不能依法保护，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三) 未经甲方同意或终止合同，土地不得擅自流转。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一）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交付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付流转土地，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二）甲方违约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应支付乙方赔偿金_____元。

（三）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甲方交回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回流转土地，应向甲支付违约金_____元。

（四）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向甲方偿付赔偿金_____元。

（五）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

1. 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3. 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1、在合同期内国家有关惠农政策（如各种补贴），由___方享有。

2、在合同期内流转土地应交纳的水费和生产统筹费用等由___方承担。

3、在合同期内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以将土地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4、在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继续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受让。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辖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___式___份，甲方、乙方各___份，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原发包人）各___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如果是转让土地合同，应以原发包人同意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三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国土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和提供林产品的作用，根据《森林法》的有关规定和中央（83）、（84）一号等有关文件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将座落在_____的林地（山地）_____亩，发包给乙方植树和管理，四界是：南至_____，北至_____，西至_____，东至_____。

承包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承包林地内原有林木，成材林木（成材林木的标准，按林业主管部门的规定确定）实行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

2. 承包期内乙方新植树木，成材林木实行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

3. 对原有林木的修枝材、脚材，按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由乙方承担修枝劳务。承包期内新植林木的修枝材、脚材，归乙方所有。乙方修枝要严格按照林业部门的有关技术规定执行。

1. 承包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承包林地范围内，每亩植树不少

于_____株，树苗由乙方自备（或由甲方提供）。

2. 在承包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采伐树木。如一方需要采伐时，应由双方协商沟通；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发给采伐许可证后，按批准采伐的方式（如择伐、间伐或渐伐）进行采伐。对采伐后的空地，实行谁采伐谁补种的原则，由采伐方在采伐当年或次年完成更新造林。更新造林的面积和株数，必须大于采伐的面积和株数，并做到包栽包活。甲方如将应由自己补种的树木委托给乙方补种的，应向乙方支付劳务费，费用由双方议定。

3. 采伐税实行谁采伐谁负担，应纳税方应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向税务部门纳税。

1. 承包期间，乙方负责山林树木的管理防护。乙方应做到“三有”，即有专人护林，有房屋岗棚，有护林器械。

2. 乙方不得在林地野外用火，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采砂、采土和进行其它毁林行为。

4. 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扶持资金、物资或贷款，甲方必须及时、合理分配给乙方。

5. 承包期内的林木治虫费用，由甲方承担____%，乙方承担____%。

1. 承包期内，如果林木被盗伐，乙方未发现或未抓住盗伐人的，被盗伐一株，乙方应向甲方赔偿人民币____元。如乙方发现或抓住偷树人的，应交给甲方处理，按所盗伐树木对盗伐人作价罚款____倍，罚款全部（或部分）奖给乙方，被盗伐的树木归甲方所有。甲乙双方未经批准擅自砍伐树木的，砍伐一株，罚款____元给对方。

2. 甲方如克扣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资金、物资和贷款，

除应如数补齐外，还应向乙方偿付相当于其价值的____%的违约金。

3. 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火灾，对于烧毁树木，应视乙方责任的大小，决定其应付赔偿的数额。

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乙方承包林地内林木的损失，经调查证实后，对损失部分林木双方均不负责。

本合同自承包起算之日起生效，至承包期满失效。

承包期满后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订立合同。在承包期内，承包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

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乡政府、村委会、（如经公证或鉴证，还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盖章）

乙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____（公章或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四

甲方名称：（承包方）

乙方名称：（受让方）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方式：甲方采用xx方式将其承包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三、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x年，从x年x月x日起，至x年x月x日止。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位置、面积、等级：甲方将承包的耕地（荒地、林地及其他土地□x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具体位置（名称、四至）。（可具体列表说明，并附土地现状平面图）。

五、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时间：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实物）支付。乙方每年（时间，或一次性）支付甲方x元/亩，（或实物x公斤/亩），合计x元（或实物x公斤）。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帮助调解乙方和其它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等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

（二）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荒地、林地等）进行有效保护。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

（二）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破坏地上附着物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果是耕地转让合同或专业生产经营项目流转合同，应以原发包方同意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承包方） （受让方）

___年___月___日 ___年___月___日

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

批准或备案意见（盖章）：

x年x月x日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五

甲方：

乙方：

为了加快小城镇发展步伐，推进城市化进程，根据《_土地管理法》、《_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位置：

二、面积：

三、土地补偿标准：

四、土地补偿金额：

七、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内容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甲方必须在规定的

八、本协议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自补偿款到位之日起执行；

九、自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于 年 月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自动解除；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 本协议一式三份，张湾乡政府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六

甲方： 乙方：

为更好地搞好富林果园场的经营管理，甲方将位于xx县五里乡苗香村大田组的富林果园场承包给乙方经营，经甲、乙双方商定，现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xx县五里乡苗香村大田组的富林果园场(面积40亩)承包给乙方经营，承包期限为五年，即从xx年3月1日起至xx年2月28日止。

二、双方商定：五年的总承包租金为壹万玖仟元(元)，即：前三年每年3000元，后两年每年5000元，租金按年支付，每年乙方在卖杨梅结束后将租金交给甲方。

三、乙方必须爱护甲方果园场内的各种管理设施，如房屋、圈舍、电视设施、自来水设施、潜水泵、打药机械、粉碎脱粒机、家具、农具等，并经常做好维修，如有损坏，须照价赔偿。

四、如果乙方需要改造果园场内的水、电、路设施，甲方协助乙方做好相关协调工作。

五、如果果园场出现边界纠纷，由甲方出面协调解决。

六、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必须认真管理好场内的各种果树，如果出现损坏，乙方须及时购苗补植。如因管理不善，造成果树损害的(如发生大面积病虫害、火灾、人为损坏果树等)，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出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冰雹、地质灾害)造成的果树损害，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七、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书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住址： _____

邮编： _____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七

发包方（出租）方：_____村经济合作社（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农村经济，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北京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的规定和社员（村民）大会讨论通过的承包（租赁）方案，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租赁）果园的面积及位置：

甲方将集体所有的_____亩果园发包（出租）给乙方承包（租赁）经营。果园的四至界限为东至____南至____西至____北至_____。

二、经营方式（集体、合伙、个人承包或租赁）：

_____□

三、承包（租赁）期限：

承包（租赁）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年。

四、承包费（租金）数额、交款日期、交款方式

（一）承包费（租金）数额：_____。

（二）承包费（租金）交款日期：_____。

（三）承包费（租金）交款方式：_____。

五、资产的处置：

（一）经评估（清查），承包（租赁）果园中现有果树等资产总价值_____元。其中归甲方所有提供乙方使用的资产_____元，出售给乙方归乙方所有的资产_____元（详见《现有资产价值及相权属明细表》）。

双方对以上资产评估（清查）结果予以认可。

（二）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要负责保值增值。承包（租赁）期满后，对实有资产要进行评估作价。其增值部分，由甲方投资形成的，归甲方所有；由乙方投资形成的，归乙方所有，其中经甲方同意形成的不动产部分由甲方出资购买。如资产减值，乙方负责补足差价款，但由甲方原因造成的除外。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对乙方承包（租赁）的果园和乙方使用的其他集体财产拥有所有权。

（二）对乙方的经营情况有监督检查权，对乙方的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有纠正制止权。

（三）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果树的更新砍伐手续。

（四）保护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

（五）协助乙方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为乙方提供下列服务水源、电源、及其它配套设施费用由_____负担。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享有承包（租赁）果园和甲方提供其他资产的使用权。
- （二）享有承包（租赁）经营果园的经营权、管理权、收益权。
- （三）对承包（租赁）经营的果园经甲方同意可转包或转租。
- （四）必须加强果园的管理，不准荒芜，不搞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按技术要求管理果树，做好护林防火工作。对甲方提供的其他资产负责保养和维修。
- （五）按时交付承包款（租金）和各种税款。
- （六）承包（租赁）期内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 （七）承包（租赁）期内，果树行间允许种植不影响果树生长的农作物，不允许种植高杆作物。对老龄果树更新、砍伐必须经甲方同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查批准。

八、违约责任：

- （一）合同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款，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 （二）乙方不按期交纳承包款（租金），每天按所欠承包款（租金）的%向甲方支付滞纳金。超过30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九、双方协议的其他事项

- （一）如遇国家占地，占地费归甲方，地上物补偿费归所有者。

(二)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本合同允许变更或解除。

(四) 承包(租)期满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果树及财产乙方应如数归还，乙方自置的其它财产由乙方自行处理，否则无偿归甲方。

(五) 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双方协商解决办法，经社员代表会讨论通过后，适当减免上交的租金。

十、本在履行中，当事人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时，须持本文书在一个月以前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征得鉴证机关同意，方可变更或解除。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并报经鉴证机关同意，可增加新的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不得因甲方法定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或解除。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区镇鉴证机关各一份。

发包方签字(公章) 承包方(公章)

日期: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八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_农村土地承包法》、《江西省森林资源转让

条件》及《县商品林林木、林地转让办法》等有关政策法规，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物

甲方将合法拥有有权处置的座落在乡(镇)村组，小地名：
(东至 西至南至 北至)，面积 亩的(林权证号：)进行转让。

二、转让期限

转让年限年，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转让价格支付方式及时间

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转让上述标的物，转让期内

支付转让价格金额： ，支付时间。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标的物转让后其林地的所有权不变，转让期内乙方享有上述标的物收益权、处置权及经营管理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 2、甲方转让期内应维护乙方的自主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正常生产活动。乙方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转让标的物范围内开荒、采石等破坏林地资源的活动，发生森林火灾、病虫害、偷盗等毁林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向甲方及有关部门报告。
- 3、乙方转让期内守法经营，不得改变林地的性质，在不损害甲方的权益的前提下，可以将剩余的转让期的本合同取得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人，但必须告知甲方、并办理有关手续。

4、转让期内，林地资源被依法征、占用的，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2、如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六、其他条款

1、本合同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提请村委会、乡(镇)人民政府调解；

(2) 提供转让合同管理机构仲裁；

(3)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5、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甲方乡(镇)、村委会及转

让合同管理机关(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 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鉴证单位: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林地流转合同期限篇九

第一条: 甲方将座落在的荒山, 发包给乙方经营, 四界是: 东至湿幼; 南至尾幼; 西至弄马; 北至松王。此林地面积由甲乙双方用自治区_绘制的1: 10000地形图现场勾绘计算为准。双方都要在图上签名盖x确认。

第二条: 甲方提供的荒山地必须是甲方合法拥有使用权之荒山地。荒地承包期间, 是人民政府原发给甲方的山界林权证中的使用权给乙方, 乙方完全拥有该荒地的经营使用权, 甲方不得以持有山界林权证为由, 否定本合同乙方取得的荒地经营使用权。

第三条: 承包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承包荒地共计4015亩, 承包金每亩每年15元, 每_____年付款一次, 每次付款共计301125元。

第五条: 甲方承包给乙方的荒山地必须权属明确, 界限清楚,

在承包期内因荒地权属、界限出现纠纷而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六条：甲方要加强对当地群众进行法律教育，共同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现有害乙方的合法权益者，甲方要协助乙方按有关规定处理。如不协助处理，对甲方处损失的50%罚款。

第七条：在承包期间内，乙方有权实行独立自主合法经营和建设，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干涉，乙方也可以在保证甲方转让费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将荒山地使用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合作经营，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但应事先通知甲方，并将有关合同及附件的副本送交甲方备案。

第八条：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期限内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由于不可抗力造成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经调查核实后，可据实际情况减、免乙方当年的承包金或在条件允许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

第九条：甲方若在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或者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须按乙方已支付给甲方承包金总额和乙方投入资金总额的五倍罚金赔偿给乙方。

第十条：乙方若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有权接收或处理乙方所有荒山地上的资产，并收回荒地使用权。

第十一条：乙方不按期交付甲方承包金，逾期30天，即按拖欠款的5%支付违约金。逾期半年，除如数追回欠款及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偿收回土地，接管其作物和生产设施，或者重新发包。

第十二条：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造林基地内某荒地，甲方应负责协助乙方办理该荒地的各项补偿手续。以尽快取得征用补偿金，其中荒地上的原有固定设施，林木补偿费及该荒

地承包期内的土地补偿费归乙方所有。乙方有权获得国家下拨用于该片土地发展生产的支家物资，甲方不得侵占、克扣。

第十三条：荒山承包合同期满，荒山如数交还甲方，地面上的林木和其他附属物由乙方半年内自行处理，逾期不处理则为甲方所有。若乙方需要处长承包期，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如甲方有意继续转让，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包权。

第十四条：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必须提交转让使用权之荒地的山界林权证书附图复印件及地形图。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打手摸盖x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补充，所补充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镇林管站____镇司法所各执壹份备案，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代表人： 签约地点： _____年___月___日 荒山承包合同样本简单 为绿化荒山，保持水土流失，造福子孙后代，在各级政府部门，林业部门的支持下。经甲乙双方讨论协商决定，并向全村村民公开承包，党小组一至同意决定，将所属村十二组十三组的荒山石(丰收公路两边)承包给乙方造林使用。 甲方： 乙方：

一、双方签定如下协议：

二、四至界线：东至二台公路(丰收公路)南至左卫屯山界，西至沟底(现农户地)北至大领岗南凹子。

三、石荒山面积地属小冲村十二组十三组所有。

四、承包年限自_____年元月___日至_____年元

月____日止，_____年。

五、承包费共计人民币壹仟叁佰元整(元)

六、乙方有权在所承包的荒山范围内植树造林，不得开荒种地。

七、在承包期间如国家征占用，所得补偿费用归乙方所有。

八、由于自然灾害人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

九、如乙方需采伐木料，需要有关手续，甲方必须无条件的盖给公章，申请等并协助乙方办理有关手续，费用由乙方自负。甲方：乙方：____日期：荒山承包合同样本协议书
甲方：乙方：为促进经济发展，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自己所拥有的坐落在_____的荒山 发包给乙方从事生产经营，四至为南至_____，北至_____，东至_____，西至_____。

二、承包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承包费为每年_____元，共计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上述承包费已含原荒山杂树补偿款。

四、乙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次性向甲方付清总承包费用。

五、甲方保证该荒山界线、四至与他方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六、对本合同条款，甲方已召集四邻商议，同意四至界限无纠纷。

七、双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取得荒山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用途(可以种树、开荒、开采石子、石渣等);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乙方拥有所承包荒山的自主使用与经营管理权，甲方不得干涉。

2、甲方同意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荒山承包经营权流转。

八、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 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 元并全额退还乙方所付的承包费，同时对于乙方所承包荒山上的树木等经营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费，并且所承包荒山上的树木等经营成果无偿收归甲方所有。

九、本合同履行期间，即使下列情形发生改变，甲乙双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各自义务：

1、甲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2、甲方的名称改变、甲方分离或甲方与他方合并；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

返